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编号： JSZC-320303-ZYDJ-C2025-0001

项目名称： 云龙区区管绿地养护（三环路以东）项目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徐州市云龙区城市管理局）的（云龙区区管绿地养护（三环路以东）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云龙区区管绿地养护（三环路以东）项目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江苏住徐建设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68 人，营业收入为 1396.5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36.79 万元，属于（☐ 中型企业、☒ 小型企业、☐ 微型企业，请勾选！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江苏住徐建设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07 月 21 日

说明：

1、中小微企业的划分具体以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和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的规定为准。